

方城县关于确定南阳金再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的公示

为了做好方城县农业机械报废补贴工作，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文〔2024〕444号）相关要求，由企业申报，县农机中心工作人员按照相关要求，对营业执照、环评报告、技术人员操作证件及拆解设备、场地、危废处理和管理制度等内容进行现场查看，符合回收拆解要求。经县补贴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拟确定南阳金再生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报废农机回收企业，现予以公示。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向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反映。

公示时间：2024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23日

联系电话：0377-67258588

方城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4年11月15日

